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傳 真：02-2653-1062

聯絡人及電話：高先生 02-2787-7339

電子郵件信箱：kaobengod@fda.gov.tw

10441

台北市林森北路119巷52號3F

受文者：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302255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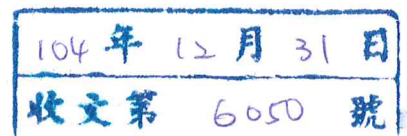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解釋令影本1份

主旨：檢送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」第三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解釋令一份如附件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交通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福建省連江縣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臺北市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勞動部、財政部、財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促進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乳業協會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中華民國直銷協會、台灣連鎖加盟促進協會、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、中華民國健康食品協會、台灣食品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保健食品學會、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、台灣國際生命科學會、台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消費者保護協會、中華民國消費者協會、中華香料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消費者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



裝

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台灣省商業會、台灣省豆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食油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製麵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醬類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蜜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冰冷凍冷藏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蔬果加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味精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金門縣飲食商業同業公會、連江縣商業會、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、來來超商股份有限公司、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、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松青商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楓康超市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量販事業部、家樂福股份有限公司、大潤發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、台灣食品良好作業規範發展協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人造奶油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國際生命學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品協會、大樂民族購物中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法規會



部長蔣丙煌

線

